# 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民小學幹事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

- 一、 職稱:約僱人員(總務處幹事請假期間之職務代理人)。
- 二、名額:正取1名、備取2名(性別不拘,正取人員未報到時依備取成績僱用,參加甄選人員成績如未達本校錄取標準,本校得予從缺)。
- 三、僱用期間:自報到日起至111年6月28日止或僱用原因消失止。(以實際請假日期為準)。
- 四、工作地點: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民小學(41348臺中市霧峰區信義路50號)。
- 五、報酬: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聘用及約僱人員支給報酬標準表」約僱五等280薪點計酬 給付(約月薪36,316元),並視實際需要按日計算〔另須自付勞健保及勞退自付部分〕。

## 六、 資格條件:

- (一)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畢業。
- (二)具中華民國國籍,不得有雙重國籍。
- (三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,且無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等之犯罪紀錄及行為者。
- (四)具基本文書處理及資訊處理能力。(熟稔office文書處理、網路操作與運用、具出納或公文管理業務相關經驗者尤佳,本校使用出納管理系統為慧二系統)。
- (五)能配合學校需要執行公務(自備交通工具,因業務性質,有往返銀行、郵局之需)。
- (六)品德操守優良,工作態度主動積極,具服務熱忱,有責任感及團隊合作精神。

## 七、工作項目:

- (一) 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等業務。
- (二) 出納管理業務。
- (三) 勞保、勞健保業務。
- (四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八、 公告期間:即日起至 111 年5月17日止,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 (https://web3.dgpa.gov.tw/want03front/AP/WANTF00001.ASPX)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(http://www.tc.edu.tw/)及本校網站(https://fses.tc.edu.tw/)。

# 九、報名方式:

- (一)採通訊報名,意者請於111年5月17日(星期二)前(以郵戳為憑)檢具下列證件(請以A4格式依序裝訂成冊),以掛號郵寄本校人事室(41348臺中市霧峰區信義路50號),逾期恕不受理【信封請註明:應徵幹事職務代理人】。
  - 1. 報名表 (請貼上最近 3 個月內二吋半身相片)、簡要自述。
- 2. 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-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(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學歷,如為國外學歷,請另行檢附經中華 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文件)。

- 4.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影本。(無則免附)
- 5. 具結書。
- 6.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。
- 7. 公立學校服務證明、專業證照或相關檢定合格證明文件影本【如外語能力檢定資格、採 購專業證照、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、原住民身分等】。(無則免附)
- 8. 因應防疫規定,甄選人員請檢附打完3劑新冠肺炎疫苗後之小黃卡影本或證明。

#### (二)聯絡方式:

- 1. 報名疑義:04-23306075 分機 608 (人事室 吳小姐)
- 2. 工作內容疑義: 04-23306075 分機 689 (總務處 張小姐)

## 十、 甄選方式:

- (一)方式:報名人員經書面審查符合資格者,將擇優以電話通知參加面試(請保持電話暢通,如無法聯繫請自行負責)。面試時請攜帶前項證件正本,驗畢發還,若未檢齊證件資料影本、逾期、資格不符或未獲遴選面試通知者,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(二)面試時間:111年5月2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00分,請於當日上午08時30分前至本校人事 室報到(逾時未到者視同放棄)。
- (三)面試地點: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小。
- (四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,避免疫情傳播,參照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 行疫情指揮中心」相關防疫規定,請參加面試甄選人員於甄試當日全程配戴口罩及量測 體溫。

#### 十四、甄選結果:

- (一) 甄選錄取人員,個別通知,並公告於本校及本府教育局網站。
- (二)正取人員應依通知時間至本校報到,逾時未辦理報到者,視同棄權,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,不得異議。
- (三)僱用期間如職務代理人有工作表現欠佳之情事,應無條件解僱,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 用或求償。

#### 十五、其他事項:

- (一)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或偽造情形,取消錄取資格,如涉及刑責,自負法律責任; 另不論錄取與否,該人員所附證件均不予退件。
- (二)僱用人員有關勞動條件之權利義務事項,依僱用契約書暨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若因檢附 私文書證件有偽造、變造不實者除依中華民國刑法移送法辦外,並逕予取消錄取資格, 依法終止勞動契約。